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VERPRIDE BIO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中遠威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8019)

澄清公佈

謹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就建議更新現有一般授權、建議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及建議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而發表之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發表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及該通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本公司謹對該通函及該通告中若干資料作出澄清。

本公司留意到，該通函中「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一節內，附註三的第一行及該通告的附註三的第一行出現文書上的錯誤。本公司謹此澄清，爲了釐定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二日開始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而非該通函及該通告所述的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爲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而非該通函及該通告附註三的第十五行所述的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五）。

承董事會命
中遠威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景輝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八日

* 僅供識別

本公佈所載資料包括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2)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3)所有在本公佈表達的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基礎。

於本公佈日期，鍾志孟先生、胡養雄先生及孫瓊女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卓澤凡先生、楊高宇先生及陳為光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將於其刊載日期起計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